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27 日 人事室編製

#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服務簡訊

Civil Aeronautic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 ➤ 人員異動

內容涉及個資，不公開資訊。

## 新進人員



內容涉及個資，不公開資訊。

內容涉及個資，不公開資訊。



## ➤ 法規權益宣導

### 一、重申請各機關應重視職場霸凌問題，以落實本局職場霸凌零容忍之立場：

(一) 為建構健康友善之職場環境，提供員工免受霸凌侵犯之職場，進而安心投入工作，請各機關、單位重視職場霸凌問題，並檢視內部相關管理作業及流程。

(二) 本局前於 108 年 5 月 14 日函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提供之「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建議作為」及「員工職場霸凌處理標準作業流程」，供各機關作為防治與處理之參考。(資料已登載於本局全球資訊網-人事智慧資本平臺-員工協助方案-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機制專區)。

另本局刻正研擬本局職場霸凌防治及處理作業規定，屆時將函轉各機關參考運用。



(本局 108 年 5 月 14 日人字第 1080011287 號函)

二、銓敘部函以，為衡平聘僱人員權益，加強照護在職亡故聘用人員遺族及協助殮葬事宜，爰聘用人員在約聘期間死亡者，除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下稱聘用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發給撫慰金外，同時發給殮葬補助，並自108年10月3日施行，相關事宜規定如下：

- (一) 發給標準：依其死亡時公務人員委任第五職等本俸五級之俸額計算，發給7個月之一次殮葬補助。
- (二) 遺族領受方式：比照聘用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辦理。
- (三) 聘用人員依法令留職停薪期間死亡者，得依規定發給殮葬補助。
- (四) 無遺族且無遺囑指定領受人者，得由原服務機關先行具領，辦理喪葬事宜，如有賸餘，歸屬公庫。



(銓敘部 108 年 10 月 29 日部退四字第 10848625561 號函)

三、銓敘部函知有關辦理 108 年度公務人員考績（成）作業之應注意事項：

- (一) 各機關辦理公務人員之考績，應本綜覈名實、信賞必罰之旨，作準確客觀之考核。
  - 1、年終考績應以受考人之平時考核為依據，受考人平時考核之獎懲，應詳實填列於公務人員考績表「平時考核獎懲」欄，避免遺漏或登載錯誤。
  - 2、受考人獎懲案件之生效日期與獎懲事實非為同一年度者，其平時考核增減分數之計算，應以獎懲案件發布生效之考績年度為準。
  - 3、當年度 12 月 1 日以前調任他機關者，辦理考績機關應向受考人原任職機關，調取平時考核紀錄及其他相關資料，評定成績。
  - 4、各機關評定考績時，應備置詳載受考人工作、操行、學識、才能等 4 項優劣事實之平時成績考核紀錄及公務人員考績表，並綜合上開工作等 4 項予以評分。
  - 5、受考人考績表之請假及曠職欄中「事假」、「病假」及「延長病假」3 項目之日數欄，應分別扣除家庭照顧假、生理假及因安胎事由所請之事、病、延長病假之日數，且上開應扣除之請假日數不得作為考績等次之考量因素。
  - 6、對於考績年度內請延長病假超過 6 個月者，其考績等次以考列丙等為宜。
  - 7、酒駕未肇事者，當年度考績不宜考列甲等；酒駕肇事者，當年度考績不宜考列乙等以上(行政院 108 年 11 月 4 日院授人培字第 1080047086 號

函)。

(二) 各機關辦理考績之評擬程序及覆核程序，應依考績法第 14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2 條、第 18 條及第 19 條等規定辦理。

1、對於借調或支援同仁之考績，應由本職單位主管評擬。

2、機關長官覆核時如對初核結果有意見，除未變更考績等次之分數調整，得逕行為之外，應交考績委員會復議。

(三) 各機關考績委員會票選委員及指定委員之資格、票選委員之票選方式、會議召集及進行之方式，應依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辦理。



(銓敘部 108 年 11 月 8 日部銓三字第 1084863943 號函)

四、行政院修正「公務人員酒後駕車相關行政責任建議處理原則」，並自 108 年 11 月 4 日生效。本次修正多項規定以及附表公務人員酒後駕車建議懲處基準表。其中本次新增列第 6 點規定以，公務人員有酒後駕車行為者，各機關應列為當年度考績評定之重要依據。為杜絕公務人員酒後駕車之行為，建立酒駕零容忍之正確觀念，以維護政府形象，保障交通安全，請同仁務必遵守酒後不開車。

(行政院 108 年 11 月 4 日院授人培字第 1080047086 號函)



## ➤ 員工協助方案宣導 - 公務人員重大疾病資訊懶人包-1

各位同仁大家好~~天有不測風雲 人有旦夕禍福。萬一在上班途中不小心被三寶撞到導致受傷無法上班；或是公出差執行職務因公受傷，要如何申請差假？因公受傷住院除健保外，還能申請其他補助嗎？要如何申請這些補助？申請補助要準備哪些資料？申請的期限到什麼時候？這些疑問，就讓懶人包來回答吧~~

# ~重大疾病相關權益懶人包~

## 病 假

### 規定

#### 公務人員請假規則

### 內容

因疾病或安胎必須治療或休養者，每年病假**28日**。得以時計。連續請病假2日(含)以上者，應檢附合格醫療機構(含診所)或醫師之診斷證明書送交人事單位處理。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重大疾病相關權益懶人包~

## 病 假

### 注 意 事 項

考績(成)年度內，請事、病假合計超過**14日**者(扣除請家庭照顧假、生理假及因安胎事由所請之事、病假、延長病假之日數)，不得考列甲等(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4)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重大疾病相關權益懶人包~

### 延長病假

#### 內容

因重大傷病非短期所能治癒，於依規定所給之病假、事假及休假均請畢後，經機關長官核准得延長病假（非以時計）。請假日數不扣除例假日，且自第1次請延長病假之首日起算，**2年**內合併計算不得超過1年。銷假上班1年以上者，延長病假得重行計算。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重大疾病相關權益懶人包~

### 延長病假

#### 注意事項

1. 須檢附合格醫療機構（含診所）或醫師診斷證明書及奉准簽
2. 銷假時應提出治療醫院之康復證明書
3. 延長病假期滿仍不能銷假者，應予留職停薪或依法辦理退休或資遣。自留職停薪之日起逾1年仍未痊癒，應辦理退休、退職或資遣。但留職停薪係因執行職務且情況特殊者，得審酌
4. 考績(成)年度內，請延長病假**超過6個月**者，考績等次以考列**丙等**為宜(銓敘部102年11月25日部法二字第1023783263號函)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重大疾病相關權益懶人包~

## 公傷假

### 內容

因執行職務或上下班途中發生危險以致傷病，必須休養或療治，其期間在2年以內者，其請假日數不扣除例假日，每次最長均以3個月為限。得以時計。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重大疾病相關權益懶人包~

## 公傷假

### 注意事項

1. 須檢附合格醫療機構（含診所）或醫師診斷證明書及奉准簽
2. 公傷假期滿仍不能銷假者，應予留職停薪或依法辦理退休或資遣。自留職停薪之日起逾1年仍未痊癒，應辦理退休、退職或資遣。但留職停薪係因執行職務且情況特殊者，得審酌延長之，其延長以1年為限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 公教人員傷病保險 ~

### 內容

1. **全失能**：因執行公務或服兵役致成全失能者給付36個月
2. **半失能者**：因執行公務或服兵役致成全失能者給付18個月
3. **部分失能者**：因執行公務或服兵役致成全失能者給付8個月

### 申請期限

因疾病或意外傷害成失能，被保險人確定失能日期起10年內申請

### 應附證明

1. 現金給付請領書
2. 領據
3. 失能證明書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 因公傷病住院及門診繼續醫療補助 ~

### 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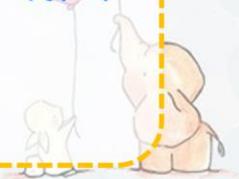
健保不給付之醫藥費及其他經醫師診斷為必需之治療費用項目(送醫治療所需之救護車)

### 申請期限

1. 出院**2個月內**申請
2. 因故未提出申請，得敘明事由送服務機關審查，至遲應於出院後**5年內**提出申請，逾期不予補助

### 應備文件

公傷呈報表、醫院診斷證明、住院醫療費用收據、員工出勤明細表、申請表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因公傷病住院及門診繼續醫療補助~

### 項目

住院期間依醫囑為醫療所必須之看護費

### 申請期限

1. 出院2個月內申請
2. 因故未提出申請，得敘明事由送服務機關審查，至遲應於出院後5年內提出申請，逾期不予補助

### 應備文件

醫院診斷證明、看護人員執業及身分證明文件、看護費用領據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因公傷病住院及門診繼續醫療補助~

### 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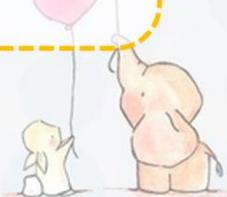
義肢裝配、修理費(限國產品)

### 申請期限

1. 在職期間
2. 使用年限屆滿
3. 經醫師開立證明需更換

### 應備文件

公傷呈報表、診斷證明書、核定函、廠商估價單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人事室 製作



## ➤ 員工福利服務措施宣導

交通部公務人員協會簽約之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交通及所屬機關員工含家屬 109 年多項優惠方案，請同仁參考運用。

(<https://www.motc.gov.tw/association/home.jsp?id=2103&parentpath=0,210>)

## ➤ 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 宣導(一)

(資料來源:行政院性別平等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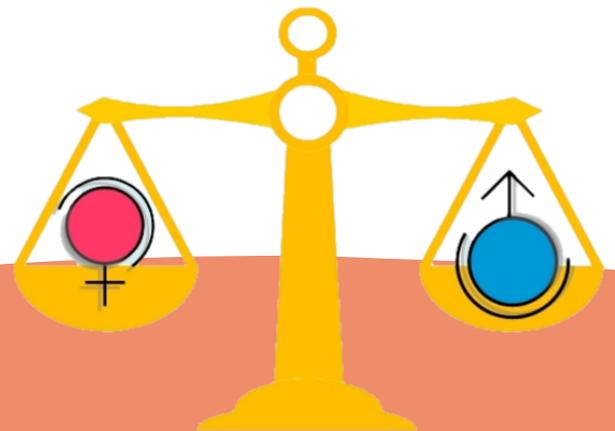
1979 (民國 68) 年聯合國大會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並在 1981 (民國 70) 年正式生效，其內容闡明男女平等享有一切經濟、社會、文化、公民和政治權利，締約國應採取立法及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對婦女之歧視，確保男女在教育、就業、保健、家庭、政治、法律、社會、經濟等各方面享有平等權利。此一公約可稱之為「婦女人權法典」，開放給所有國家(state)簽署加入，不限於聯合國會員國，全世界已有 189 個國家簽署加入。



CEDAW 內容詳列各項性別平等權利，包含參與政治及公共事務權、參與國際組織權、國籍權、教育權、就業權、農村婦女權、健康權、社會及經濟權、法律權、婚姻及家庭權等。

鑑於保障婦女權益已成國際人權主流價值，我國為提升我國之性別人權標準，落實性別平等，行政院爰於 2006 (民國 95) 年 7 月 8 日函送公約由立法院審議，經立法院於 2007 (民國 96) 年 1 月 5 日議決，2 月 9 日 總統批准並頒發加入書。為明定 CEDAW 具國內法效力，行政院於 2010 (民國 99) 年 5 月 18 日函送「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草案，經立法院 2011 (民國 100) 年 5 月 20 日三讀通過， 總統 6 月 8 日公布，自 2012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要求各級政府機關必需採取立法或行政措施，消除性別歧視，並積極促進性別平等各級政府行使職權，應符合公約有關性別人權保障之規定，並應籌劃、推動及執行公約規定事項。同時需依照 CEDAW 規定，每 4 年提出我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國家報告，並邀請相關



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審閱；各級政府機關執行公約所保障各項性別人權規定所需之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另各級政府機關應於施行法施行3年內完成法令之制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以符合CEDAW規定。

CEDAW於國內生效是我國推動性別平等的重要里程碑，促使我國性別人權狀況與國際接軌，兩性權益均獲得平等保障，性別歧視逐步消除。

##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聯合國大會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第34/180號決議，通過並開放給各國簽字、批准和加入生效；按照第二十七（1）條的規定，於一九八一年九月三日生效。

本公約締約各國，注意到《聯合國憲章》重申對基本人權、人身尊嚴和價值以及男女平等權利的信念，注意到《世界人權宣言》申明不容歧視的原則，並宣布人人生而自由，在尊嚴和權利上一律平等，且人人都有資格享受該宣言所載的一切權利和自由，不得有任何區別，包括男女的區別，注意到有關人權的各項國際公約的締約國有義務保證男女平等享有一切經濟、社會、文化、公民和政治權利，考慮到在聯合國和各專門機構主持下所簽署旨在促進男女權利平等的各項國際公約，還注意到聯合國和各專門機構所通過旨在促進男女權利平等的決議、宣言和建議，關心到儘管有這些各種文件，歧視婦女的現象仍然普遍存在，考慮到對婦女的歧視違反權利平等和尊重人的尊嚴的原則，阻礙婦女與男子平等參加本國的政治、社會、經濟和文化生活，妨礙社會和家庭的繁榮發展，並使婦女更難充分發揮為國家和人類服務的潛力，關心到在貧窮情況下，婦女在獲得糧食、保健，教育、培訓、就業和其他需要等方面，往往機會最少，深信基於平等和正義的新的國際經濟秩序的建立，將大有助於促進男女平等，強調徹底消除種族隔離、一切形式的種族主義、種族歧視、新老殖民主義、外國侵略、外國佔領和外國統治、對別國內政的干預，對於男女充分享受其權利是必不可少的，確認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加強，國際緊張局勢的緩和，各國不論其社會和經濟制度如何彼此之間的相互合作，在嚴格有效的國際管制下全面徹底裁軍、特別是核裁軍，國與國之間關係上正義、平等和互利原則的確認，

在外國和殖民統治下和外國佔領下的人民取得自決與獨立權利的實現，以及對各國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的尊重，都將會促進社會進步和發展，從而有助於實現男女的完全平等，確信一國的充分和完全的發展，世界人民的福利以及和平的事業，需要婦女與男子平等充分參加所有各方面的工作，念及婦女對家庭的福利和社會的發展所作出的巨大貢獻至今沒有充分受到公認，又念及母性的社會意義以及父母在家庭中和在養育子女方面所起的作用，並理解到婦女不應因生育而受到歧視，因為養育子女是男女和整個社會的共同責任，認識到為了實現男女完全平等需要同時改變

男子和婦女在社會上和家庭中的傳統任務，決心執行《消除對婦女歧視宣言》內載的各項原則，並為此目的，採取一切必要措施，消除這種歧視的一切形式及現象，茲協議如下：

### 第一條

在本公約中，"對婦女的歧視"一詞指基於性別而作的任何區別、排斥或限制，其影響或其目的均足以妨礙或否認婦女不論已婚未婚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認識、享有或行使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公民或任何其他方面的人權和基本自由。

## 第二條

締約各國譴責對婦女一切形式的歧視，協議立即用一切適當辦法，推行消除對婦女歧視的政策。為此目的，承擔：

1. 男女平等的原則如尚未列入本國憲法或其他有關法律者，應將其列入，並以法律或其他適當方法，保證實現這項原則；
2. 採取適當立法和其他措施，包括在適當情況下實行制裁，以禁止對婦女的一切歧視；
3. 為婦女確立與男子平等權利的法律保護，通過各國的主管法庭及其他公共機構，保證切實保護婦女不受任何歧視；
4. 不採取任何歧視婦女的行為或做法，並保證政府當局和公共機構的行動都不違背這項義務；
5. 採取一切適當措施，消除任何個人、組織或企業對婦女的歧視；
6. 採取一切適當措施，包括制定法律，以修改或廢除構成對婦女歧視的現行法律、規章、習俗和慣例；
7. 廢止本國刑法內構成對婦女歧視的一切規定。

## 第三條

締約各國應承擔在所有領域，特別是在政治、社會、經濟、文化領域，採取一切適當措施，包括制定法律，保證婦女得到充分發展和進步，以確保婦女在與男子平等的基礎上，行使和享有人權和基本自由。

## 第四條

1. 締約各國為加速實現男女事實上的平等而採取的暫行特別措施，不得視為本公約所指的歧視，亦不得因此導致維持不平等的標準或另立標準；這些措施應在男女機會和待遇平等的目的達到之後，停止採用。
2. 締約各國為保護母性而採取的特別措施，包括本公約所列各項措施，不得視為歧視。

## 第五條

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

1. 改變男女的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以消除基於性別而分尊卑觀念或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做法；
2. 保證家庭教育應包括正確了解母性的社會功能和確認教養子女是父母的共同責任，當然在任何情況下都應首先考慮子女的利益。

## 第六條

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包括制定法律，以禁止一切形式販賣婦女及意圖營利使婦女賣淫的行為。





## ➤ 健康補給站 - 提升秋冬免疫力 廚房香料蔬果就能做

秋天是現榨蘋果汁 (apple cider) 的季節，美國許多農場都有販售新鮮蘋果汁，並且舉行秋收活動，有玉米田迷宮及採南瓜等，還可以喝上一杯鮮榨蘋果汁。

在美國多數保險公司都會免費提供疫苗接種，從9月起各大藥局就猛推免費打流感疫苗的廣告，甚至有些商場還推出「打流感疫苗送5美元禮券」的活動，除了鼓勵讀者到藥局接種流感疫苗外，也可以著手製作一瓶火辣蘋果醋 (Fire Apple Cider Vinegar)，是美國歷史悠久的秋冬養生配方。

原始的火辣蘋果醋配方主要有：人參、辣根、薑、大蒜、洋葱、蘋果醋，少許辣椒。這個配方可增加人體秋冬時節的免疫力，比較不會感冒、或得到流感。

**人參**：可用西洋參或高麗參，參類是適應原 (adaptogens) 藥草，有活血作用，也是長壽藥草，能增強人體抗壓的應變力，在冬季時會比較有活力，較不會感到死氣沉沉。其他參類藥草如刺五加、黨參，也屬於適應原藥草。



**辣根**：日本料理很常見的調味料，有時也是芥末的替代品，具有明顯辛辣感，能促進胃酸分泌及食慾，幫助流汗，當感冒及發燒時有助發汗，同時一些研究也發現它能夠有助改善呼吸道及泌尿感染。

**洋葱**：跟大蒜、紅葱頭及韭蔥同列為葱屬 (allium)，含高量的類黃酮、多酚 (polyphenols)，其中大蒜素 (allicin) 是最重要的成分，它具有抗病毒、抗氧化、促進免疫力及抗發炎的效果。

**薑**：薑能溫暖腸胃及促進血液循環，讓冬天手腳不冰冷，中醫及印度醫藥也使用大量的生薑，薑能夠促進免疫力及強化身體抗發炎的作用，幫助身體發熱及退燒，同時薑也能緩解便秘及噁心感。

**蘋果醋**：要選擇沒有過濾過的蘋果醋，有標示「Raw」、「unfiltered」的蘋果醋含有較多酵素。蘋果醋有很多好處，含豐富的鉀離子，鉀與頭髮健康與神經傳導相關；蘋果醋中的乙酸（acetic acid）能夠穩定血糖，讓飯後血糖較不會高速上升，同時還有降血壓，降低壞膽固醇及促進腸道蠕動功能，幫助排便，間接算是種排毒的方式。

除了上述食材，有些藥草師還會選擇性加減方，加入辣椒、百里香、迷迭香或薑黃。

**大蒜**：在藥草界俗稱「便宜紫錐花」，同樣能增強免疫力，同時有降血壓及降血脂的作用。因為大蒜素遇熱會被破壞，生吃的功能較好，市面也有販售大蒜保健食品。不過，食用過量大蒜保健品可能造成凝血功能下降，如果服用抗凝血藥物者，使用這類產品前可洽詢醫師。

**辣椒**：很多人只知道辣椒是調味料或配色用香料，辣椒有助心臟功能，特別是不規則或虛弱的心跳，血液循環不佳、四肢冰冷，更可靠辣椒活絡身體，同時還能促進腸胃消化，增加胃液分泌。也有些香藥草茶配方在感冒、流感時，還會加入辣椒粉一起飲用驅寒。



**百里香**：能促進免疫系統，當身體沒有活力時，百里香是很好的提振活力香藥草；如果碰到猛咳不停的情形，它也是很好的肺部解痙的香藥草。由於百里香有殺菌、抗微生物，百年歷史的漱口水「李施德林(Listerine)」甚至含有百里香成分。

**迷迭香**：能夠刺激血流循環及有助腦部功能，由於它能促進顱內血流，所以近年還有研究認為它與鼠尾草同樣有助於預防阿茲海默症，防止記憶減退、嗅覺退化、視力衰退等；迷迭香也具有幫助消化、消除脹氣、頭暈、頭痛及退燒的作用。在料理西式口味的雞肉、豬肉時，可加入迷迭香調味，對味又兼具養生功效。

**薑黃**：薑黃是天然的「清潔」食材，能夠淨化血液，有助新陳代謝及幫助肝臟大掃除，也能夠降發燒及減緩抽筋、經痛。

### 火辣蘋果醋配方

1. 辣根 1/2 杯
2. 生薑片 1/4 杯
3. 大蒜 1/4 杯
4. 洋葱 1/2 杯
5. 人參 1/4 杯（選擇性加入，新鮮或乾燥均可）
6. 新鮮辣椒 2~3 根
7. 蘋果醋
8. 蜂蜜 1/3~1/4 杯（視個人喜愛甜度而定）
9. 烘焙紙
10. 半加崙的寬口玻璃瓶（消毒乾淨）



### 火辣蘋果醋做法

1. 將 1~6 的材料放入玻璃瓶中，倒入蘋果醋，醋要蓋過所有香料 2 吋。
2. 蓋上烘焙紙，再蓋上瓶蓋。
3. 每天搖撞瓶身，讓所有材料都能沒入蘋果醋。連續 1 週。
4. 放在廚房最溫暖的櫃子中，靜置 1 個月。
5. 1 個月後過濾出來，將做好的火辣蘋果醋放入乾淨容器，此時倒入蜂蜜，用湯匙混合蜂蜜及醋備用。
6. 做好的火辣蘋果醋可存放在陰涼廚櫃中，直到來年春天。

### 火辣蘋果醋用法

1. 出現快要感冒的症狀時，使用 5ml 火辣蘋果醋混合 250ml 溫開水飲用，1 天 3~4 次。
2. 加入沙拉中調味使用。
3. 倒在疼痛的肌肉及關節上，塗抹使用。

（摘自：健康雜誌網路文章 <https://www.commonhealth.com.tw/>）

## ► 每月一書-創造力是性感的

### 內容簡介：

《創造力是性感的：吸引個人與領導、創新與創業，還有跨視界》

2009年起吳博士開始負責政大「創造力講座」，此書集結了多年來作者談創意、創新和創業的精華文章而成。以創意、創新、創業這「三創」為主軸，結合「心理、領導、眼界」這三大要素，組成本書的骨架與血肉。

長年以「創意人」廣為人知的本書作者吳靜吉博士，累積十多年的心血，「六路進兵」，以深入淺出的行文風格，搭配鮮活的實例，小自生活點滴、個人生涯，大到產業現況、國家政府、國際競爭，苦口婆心的提醒產、官、學、研各界，如何「大家一起來」，用創意、創新、創業成就一個更美好的台灣。



「創造力是性感的」，可以促進個人正向心理的發展。創造力不僅是個人成就的最高表現，也是所有正向心理特質的催化劑。

創造力激勵領導人。二〇一〇年IBM調查全球一五〇〇位CEO，其中六〇%同意創造力是未來領導人最需具備的特質，加上賈伯斯連結「科技與藝術」等不同元素的創造力詮釋，「領導與創造力」已然成為結拜兄弟。

「創造力是性感的」之隱喻也引發了從「新穎且有用」的創意發想到雛形實踐的創新之旅，而創意靈感和應用都是來自直接和間接、實際和想像的生活經驗。創意引領創新，期待個人和領導人成為T型人物。



## 關於作者

### 吳靜吉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教育心理學博士，曾任政大心理學系教授、系主任等職。

目前除了推動表演藝術工作外，從 2009 年起開始負責政大創造力講座，擔任創新與創造力中心講座教授，開授的課程包括 EMBA 的領導與團隊、科管所與教育所的創造力理論等。

吳博士是一位幽默且愛說笑的老師，自稱是「沒有圍牆的教育工作者」。遠流《大眾心理館》書系的策畫人。

暢銷作品《青年的四個大夢》自出版以來一直受到學校和年輕人的喜愛；另外出版品有《心理與人生》《心理與生活》《害羞、寂寞、愛》《人生的自我追尋》。

(摘自博客來網路書店<http://www.books.com.tw>、讀冊生活網路書店<https://www.taaze.tw/>)



本室 e-mail : [qwer1234583@mail.caa.gov.tw](mailto:qwer1234583@mail.caa.gov.tw)

PS：各位夥伴如有任何簡訊要與大家分享，請告知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  
(圖片來源均取自網路，如有侵權煩請告知，謝謝。)